

保定市应急管理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（试行）》要求，由保定市应急管理局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保定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bd.gov.cn/>）查询下载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保定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（电话：3088800）联系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文件要求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多措并举，不断完善各项公开制度，细化公开程序和内容，着力打造安全监管阳光政务。我局以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局门户网站的建设与应用为基础，同时结合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报刊、电视等媒体，大力推动安全生产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的信息资源共享，提高安全生产信息共享程度和公开程度。

（一）提高主动公开实效。围绕服务全市社会平稳运行、经济健康发展等方面信息公开，深入推进政策解读，不断改进解读

方式，拓宽解读渠道，让重大政策以最快速度得到有效传播。

（二）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。认真贯彻执行《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，建立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制度，推行答复格式文书标准化，力求答复意见合法适当。全年办理政府申请公开申请 0 件。

（三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。更新了保定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保定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保定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等相关工作方案，明确了公开内容，规范了工作程序，保证严格落实政务公开“五公开”要求，确保责任落实到位。

（四）完善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除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外，我局还积极运用局门户网站、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市行政执法公示平台、行政审批局网站等多种媒体渠道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。2023 年，市应急管理局在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6 条。在局网站公开信息 917 条，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706 条，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296 条，内容涵盖灾害预警、安全常识、执法信息、工作动态、领导活动、安排部署、政策解读、规划计划、标准化建设等方方面面。

（五）加强监督保障。及时完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厘清工作职责，对照政务公开标准规范清单，各处室结合工作职能协同推进，形成工作合力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高效、规范。建立健全规范的工作机制，严格按照国务院、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要求，落实审查、保密等相关制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0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（四）无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	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进展，但依然存在问题。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足，对上级最新政策的理解还不是很到位，对部分公开信息的分类把握不是很准确。二是由于机构改革职能调整后，各项工作任务较为繁重，偶尔会存在公开不及时的现象。

在以后工作中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，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；同时增强人员培训、加强与市政府政务公开办的工作交流和沟通，查漏补缺，使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3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